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：730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呂連棋
電話：06-6322231分機6645
傳真：06-6326347
電子信箱：agr29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農漁字第11306658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665881B3B_ATTCH1. pdf、0665881B3B_ATTCH2. odt、
0665881B3B_ATTCH3. pdf、0665881B3B_ATTCH4. pdf、0665881B3B_ATTCH5. pdf、
0665881B3B_ATTCH6. pdf)

主旨：檢送農業部修正「漁業天然災害災情查報及救助作業程序」發布令及行政規則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農業部113年5月7日農授漁字第1131512392A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南市區漁會(含附件)、南縣區漁會(含附件)、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(含附件)、本局漁業科(含附件)

